责任编辑：金丽　制版编辑：申慧珍

秋日的鄂尔多斯市杭锦旗锡尼镇展现出一幅色彩斑斓的画卷，金黄、殷红的叶片，在微风中纷纷扬扬地落下。锡尼镇街心花园里，有一群人正在清扫落叶，记者上前交谈得知，他们是参加公益活动的社区矫正对象志愿者。“参与公益活动、学习法律知识，增强了我的社会责任感和集体观念。”一名社区矫正对象志愿者表达了心中的感悟。

近年来，鄂尔多斯市杭锦旗司法局始终坚持“教育、感化、挽救”方针，积极探索社区矫正管理工作新措施、新机制，着力打造“悉心助矫”社区矫正品牌。通过严格监管、教育引导、就业指导、温情帮扶等举措，帮助社区矫正对象改过自新、顺利回归社会。



召开专题会议

鄂尔多斯市社区矫正“一旗区一品牌”系列报道——

温情帮扶耀亮“司法蓝”

——鄂尔多斯市杭锦旗司法局打造“悉心助矫”社区矫正品牌纪实

本报记者●杨乐●白文飞

1

严管与厚爱并重　筑牢社区矫正安全底线

“我们采取分类管理措施，以改好为目标，因人施策，让每一名社区矫正对象在矫更服矫。”杭锦旗司法局社区矫正中心负责人王鹏介绍道。

社区矫正工作既要确保矫正对象“出得去”，也要做到“管得住”。针对部分社区矫正对象因家庭生计需要外出务工的实际困难，杭锦旗司法局严格落实社区矫正相关规定，主动核实工作情况，做好衔接、监管和帮教工作。对王某等6名需长期在外务工的社区矫正对象，经实地核查、材料审核，该局根据情况简化审批手续，为他们办理了跨区域请假手续，既保障其正常生活和工作，又确保矫正管理不断档。

该局精准开展帮扶教育工作，定期组织法治学习、思想疏导，并结合社区矫正对象务工实际灵活安排公益服务和学习任务，切实解决异地矫正带来的生活与改造难题。与此同时，第一时间开展入矫谈话，逐条讲清异地矫正监管规定、报到制度及奖惩政策；常态化推进实地走访、线上点名核查，严格落实日常监管。

制度落实方面，杭锦旗社区矫正机构严格依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社区矫正法》规定强化监管工作，通过日常巡查、专项检查等方式，督促引导社区矫正对象遵守矫正规定，增强守法意识、规矩意识、服从管理意识和改过自新意识。在此过程中，各机构还同步推进心理健康量表测评、初始分类管理、集中警示教育等工作。

目前，杭锦旗在册社区矫正对象59人，累计组织开展集中教育696人次、公益活动476人次；给予训诫9人；未发生脱管、漏管、失管现象。2026年，共收到委托调查评估函32件，出具调查评估意见书32件，诉前、审前、假释前调查评估程序进一步规范完善。

智慧监管方面，杭锦旗司法局依托“内蒙古公共法律服务智能化一体化平台”，不断细化工作措施，安排专人负责案件接收、录入和协同转派，推动“数据多跑路”成为常态。通过电子定位、视频巡查等信息化手段，该局对66名在矫对象实施24小时动态监管，累计处理越界告警等异常情况59起，预警处置及时率达100%；在册社区矫正对象定位手机APP安装率、政法数据衔接办理率、矫正小组成立率均实现100%，监管覆盖面持续提升。

专项整治方面，该局按照《杭锦旗司法局矛盾风险社会稳定专项行动实施方案》部署，通过走访排查、全面自查、档案排查等方式，及时消除社区矫正工作中的不稳定因素和安全隐患；在重点时段开展入户慰问走访活动，传递司法关怀，为社会安全稳定提供有力保障。

2

机制与科技赋能　夯实社区矫正工作根基

杭锦旗司法局深入贯彻落实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社区矫正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社区矫正法实施办法》，成立旗镇两级社区矫正委员会，构建起党委政府统一领导、司法行政机关组织实施、相关部门密切配合、社会力量广泛参与的社区矫正工作格局，为社区矫正工作高质量发展提供了组织保障。

依托这一机制，该局围绕刑事执行“规范化”建设，建立案件线索移送、风险研判预警等联动机制；聚焦教育帮扶“不断档”目标，整合职业技能培训、心理疏导等资源；落实社会救助“全覆盖”要求，从源头上防范脱管漏管风险，推动社区矫正工作实现制度完善、执行高效、服务精准。

在智慧矫正中心建设方面，该局按照上级机关工作部署，对社区矫正中心进行升级改造，以深化智慧应用为重点，推进数据一体化、管理智能化，逐步实现社区矫正业务智慧化开展、矫正对象档案数字化管理、矫正中心智能化管控，进一步提升管理教育效能。

宣传培训方面，该局在伊和乌素苏木敖楞布拉格嘎查第一届民生集市上，围绕社区矫正法开展专题普法宣传活动。通过悬挂横幅、发放资料、现场咨询等方式，向群众讲解社区矫正的立法目的、意义和适用范围，引导社会公众正确认识社区矫正，消除歧视心理，积极参与教育帮扶工作。同时，通过业务培训、交流研讨等方式，全力提升社区矫正工作能力，持续打造一支负责任、有担当、能力强的专业化社区矫正工作队伍。



开展普法宣传



互查工作档案

3

教育与帮扶同行　点亮社区矫正对象回归之路

“我们用心用情帮助每一名矫正对象，引导他们敬畏法律、遵纪守法，积极改造。”杭锦旗司法局副局长杨勇介绍，该局坚持将教育矫正与帮扶救助相结合，组织社区矫正对象积极参与社会志愿服务，引导他们在奉献中认识过错、重塑价值，实现从“接受帮扶”到“回馈社会”的转变。

矫正对象赵某因故意伤害罪入矫。入矫初期，他对自身过错认识不足，社会责任感不强。为此，工作人员结合其身体条件和性格特点，制定了个性化帮教方案，以志愿服务为突破口开展沉浸式教育改造。经过常态化参与志愿服务，赵某的法治意识和责任意识显著增强，不良心态和陋习得到逐步纠正。

针对刘某等人因聚众斗殴罪被判社区矫正的情况，该局坚持“一人一策、分类矫治”，严格落实日常报到、定位监管、月度学习等制度，及时纠正其散漫恶习；通过法治课堂讲解法律知识，帮助他们认清过错、敬畏法律。同时，通过耐心开展谈心谈话和心理干预，有效消除他们的负面情绪，帮助他们重塑自信、树立正确价值观。

在得知刘某等人有继续求学的意愿后，该局经认真研判，对符合条件且承诺严守活动范围、履行报告义务的，依法依规从简办理请假审批手续，助力其完成学业。“以前法律意识淡薄，做事冲动。通过社区矫正中心工作人员面对面疏导和法治课堂教育，让我明白了冲动的代价，也重新找到了生活的方向。”刘某深有感触地说道。

工作中，杭锦旗司法局还分派领导干部对特殊类社区矫正对象开展“一对一”结对帮扶，局党组书记、局长，常务副局长，分管副局长及各党组成员主动结对帮扶5名社区矫正对象，助力他们顺利回归社会。同时，积极引导社区矫正对象家属、嘎查村（居）委会等矫正小组成员发挥监管帮教作用，协调民政、妇联等部门落实救助帮扶措施，形成多方参与帮扶合力。

分类精准矫治方面，该局根据犯罪类型、心理状态等因素，为每一名社区矫正对象科学制定个性化矫正方案，组织开展法治教育、应急救护、公益课堂等“黄丝带”帮教专题教育6场次，不断强化社区矫正对象的法治意识和社会责任感。

心理矫正教育方面，该局常态化开展心理测评和评估工作。截至目前，累计开展心理矫正量表测评79人次，建立心理健康档案79份，有效缓解了部分矫正对象的焦虑、自卑等负面情绪，帮助他们打开心结、疏解压力、提高自我调节能力，为后续完善监管工作和矫正方案提供了有力依据。

社区矫正工作不仅要“管得住”，更要“改得好”。杭锦旗司法局将持续筑牢法治思想根基，严守矫正安全底线，以“亲情工作法”擦亮“悉心助矫”品牌，不断提升社区矫正规范化、专业化、人性化水平，帮助更多社区矫正对象走好回归路、融入新生活，为平安杭锦旗、法治杭锦旗建设贡献司法行政力量。